

证券代码：836408

证券简称：高精数控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沈阳高精数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月2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囡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本届监事会拟提名吴文江先生、齐大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监事连任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新任职工代表监事栾勇先生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

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通过对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吴文江、齐大龙、栾勇的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监事会未发现监事候选人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沈阳高精数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沈阳高精数控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 月 31 日